

证券代码：873444

证券简称：万泰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3年12月27日，公司在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120040），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8日停牌。

##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4年1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1-29/1706529979\\_342765.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1-29/1706529979_342765.pdf)。

2024年2月26日，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仍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为保证回复质量，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出延期回复申请。

2024年6月15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关于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

2024年8月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8-01/1722515651\\_448593.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8-01/1722515651_448593.pdf)。

2024年11月8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关于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4)。

### （三）中止审核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3年6月30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北交所上市审查。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3年12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公司特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北交所上市审查，北交所已于2024年9月30日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已于2024年6月12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交所上市审查的申请。

2024年6月13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8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交所上市审查的申请。

2024年10月29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 （五）审核通过

2024年11月15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4年第23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1-15/1731663253\\_910719.pdf](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11-15/1731663253_910719.pdf)。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存在无法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2024年第23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淮南万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